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中兴**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 對外投資暨關聯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信息披露的內容真實、準確、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釋義：

在本公告中，除非另有說明，下列詞語具有以下含義：

“本公司”或“中興通訊”：指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和康公司”：指深圳市和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興創業投資基金管理公司”：指深圳市中興創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上市規則》”：指《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

“《香港上市規則》”：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 一、對外投資暨關聯交易概述

#### 1. 對外投資暨關聯交易事項簡述

為充分利用社會資源，同時充分發揮中興通訊的專業與資源優勢。中興通訊擬與和康公司共同投資 3,000 萬元人民幣設立中興創業投資基金管理公司，進行創業投資基金的募集與管理，中興通訊、和康公司持有中興創業投資基金管理公司的股份比例分別為 55%、45%。根據《深圳上市規則》本次共同投資設立中興創業投資基金管理公司行爲構成了關聯交易。

同時，中興通訊擬出資 3 億元人民幣參與認購中興創投基金，根據《深圳上市規則》該項投資不構成關聯交易。

## 2· 關聯關係說明

本公司董事殷一民先生兼任和康公司執行董事，根據《深圳上市規則》第 10.1.3 條的第（三）項規定的情形，和康公司是本公司的關聯法人。和康公司不屬於《香港上市規則》界定的本公司之關連人士範圍內。

據此，本次共同投資設立中興創業投資基金管理公司行為構成了《深圳上市規則》界定下的關聯交易。

## 3· 董事會審議情況和關聯董事回避情況

上述對外投資暨關聯交易事項，已經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審議通過。董事殷一民先生因擔任關聯方和康公司執行董事，在本次董事會會議上對公司設立中興創業投資基金管理公司事項進行表決時進行了回避。

## 4· 獨立董事事前認可（事前同意）情況和發表的獨立意見

本公司獨立董事曲曉輝女士、魏煒先生、陳乃蔚先生、談振輝先生及石義德先生對公司設立中興創業投資基金管理公司的關聯交易事項進行了事前審閱，同意將上述關聯交易事項提交本公司董事會審議，並對上述關聯交易事項發表獨立意見如下：

中興通訊與深圳市和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資設立深圳市中興創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相關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及《公司章程》等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上述交易是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的交易事項，符合公平、公正

的原則，不存在損害公司及股東的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會在該議案的審議過程中，關聯董事進行了回避表決，表決程序合法有效。

#### 5·其他說明

鑒於上述關聯交易金額不足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絕對值5%，根據公司章程及《深圳上市規則》，該等關聯交易事項不需要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

### 二、設立中興創業投資基金管理公司的關聯方及其他投資主體的基本情況

除本公司外，設立中興創業投資基金管理公司投資協議的其他主體為和康公司，和康公司基本情況如下：

1、法定代表人：殷一民

2、註冊資本：3萬元人民幣

3、企業類型：有限責任公司

4、成立時間：2010年9月17日

5、住所：深圳市高新區南區科苑路東55號

6、主營業務範圍：股權投資、投資諮詢、投資管理（以上均不含金融、證券、保險、人才中介及其它限制項目）。

7、關聯關係：本公司董事殷一民先生兼任和康公司執行董事，和康公司與本公司的關聯關係屬《深圳上市規則》第10.1.3條第（三）項規定的情形。和康公司不屬《香港上市規則》界定的本公司之關連人士範圍內。

8、本公司董事殷一民先生持有和康公司22%的股份。

### 三、對外投資暨關聯交易的基本情況

（一）投資設立中興創業投資基金管理公司標的基本情況

本公司擬以現金方式出資人民幣 1,650 萬元與和康公司共同投資設立中興創業投資基金管理公司專門進行創業投資基金的募集與管理，該擬設立的公司情況如下：

1. 擬定公司名稱：中興創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實際註冊名稱為準）；
2. 公司形式：有限責任公司；
3. 註冊地：深圳市高新區南區科苑路東 55 號；
4. 經營範圍：產業（股權）投資基金管理；發起設立產業（股權）投資基金；投資諮詢；主管機關批准的其他業務（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門最終核准的範圍為準）；
5. 註冊資本：3,000 萬元人民幣；
6. 出資方式：股東首批各出資 40%，其餘資金各股東將在 2 年內繳足；
7. 中興創業投資基金管理公司股東名稱、出資額及出資比例如下：

股東名稱	出資額 (人民幣萬元)	出資比例
中興通訊	1,650	55%
和康公司	1,350	45%

8. 對所投入資金的使用計劃：各方投入的資金將用於股權投資及日常運營等；
9. 決策層與管理層的人事安排：中興創業投資基金管理公司董事會由 5 名董事構成，監事會由 3 名監事構成，公司總經理由董事會根據董事長的提名聘免；
10.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與該關聯人累計已發生的各類關聯交易的總金額：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至披露日，本公司與和康公司所發生的關聯交易金額為 0 元。

## （二）擬認購中興創投基金的基本情況

中興通訊擬出資 3 億元人民幣參與認購中興創投基金，中興創投基金的基本情況暫定如下（以最終簽署的合夥協議內容為準）：

1. 基金名稱：中興創投基金（暫定名，以工商登記部門最終核定為準）；
2. 基金規模：人民幣 10 億元；
3. 經營期限：5+3 年；
4. 基金募集方式與對象：面向特定投資者定向募集，發行對象為機構投資者及個人投資者；
5. 基金合夥人：深圳市中興創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為中興創投基金唯一普通合夥人，其他投資者均為有限合夥人；
6. 基金投資方向：投資於受國家的產業政策扶持、與經濟結構轉型相關的高增長行業中的細分市場龍頭，以 TMT 產業為主要投資方向，投資比例不少於 70%；
7. 基金運作機制：採用市場上的通行做法，委託管理人對資產進行投資運作，委託託管人對帳目進行投資監督。

## 四、關聯交易的主要內容

中興通訊、和康公司以現金方式各自出資人民幣 1,650 萬元、1,350 萬元，出資比例分別為 55%、45%。股東首批各出資 40%，其餘資金各股東將在 2 年內繳

足。各出資方按照出資金額及出資比例享有相應的權利及義務，符合公開、公平、公正的原則。本公司對關聯方不存在依賴，且上述關聯交易事項不會影響本公司的獨立性。

## **五、對外投資的目的、存在的風險**

中興創業投資基金管理公司（中興創投基金的唯一普通合夥人）為中興創投基金管理平臺，通過該平臺，開拓融資渠道，並利用外部資源，發揮中興通訊內部優勢，充分整合通訊行業產業鏈條，促進本公司主業發展，並通過一級市場和二級市場的有效聯動，進行資產管理，獲取收益。公司參與認購中興創投基金可獲取相關行業細分市場的超額收益、提升主業競爭力。

本公司上述對外投資的主要風險集中在資金募集方案和項目投資上。中興創業投資基金管理公司將參照投資行業的制度規定，建立健全公司的內部控制制度和風險控制制度，充分評估投資項目風險。

## **六、進行關聯交易的目的以及對本公司的影響**

本公司投資設立中興創業投資基金管理公司及參與認購中興創投基金，將進一步優化本公司的對外投資結構，獲取相關行業細分市場的超額收益，提高本公司未來的投資收益，拓展新的利潤增長點。本公司董事均認為此項關聯交易是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的交易，未損害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 **七、獨立董事的意見**

本公司獨立董事曲曉輝女士、魏煒先生、陳乃蔚先生、談振輝先生及石義德先生對公司設立中興創業投資基金管理公司的關聯交易事項發表獨立意見如下：

中興通訊與深圳市和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資設立中興創業投資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的相關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及《公司章程》等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上述交易是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的交易事項，符合公平、公正的原則，不存在損害公司及股東的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會在該議案的審議過程中，關聯董事進行了回避表決，表決程序合法有效。

## 八、後續事宜

本公司將依據相關規定，就中興創投基金的發起設立及本公司實際認購情況及時公告。

## 九、備查文件目錄

1. 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決議；
2. 本公司獨立董事針對上述關聯交易事項出具的獨立董事意見；

承董事會命  
侯為貴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七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史立榮、殷一民、何士友；六位非執行董事：侯為貴、雷凡培、謝偉良、王占臣、張俊超、董聯波；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曲曉輝、魏煒、陳乃蔚、談振輝、石義德。